

11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修課表

會計領域				
	科目名稱	年級	學期	開課單位
先修基礎商學課程	人力資源管理/組織行為			
	作業管理			1.先修基礎商學課程(9選4)以研究所課程為準，課程名稱可不同，但其實質內容相同，其認定方式為所長認定。 2.未抵修同學則需修習【商學總論】課程。 3.商學總論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。
	行銷管理			
	財務管理			
	資訊管理			
	管理經濟/財務經濟			
	財務報表分析			
	產業分析			
管理會計				
必修	組織理論與組織行為		上	
	企業倫理研討		上	
	高等管理會計		上	
	財務會計理論		下	
	高等審計學		下	
	財務管理		上	
選修	公司理財領域	投資管理專題		下
		公司治理		下
		資產證券化		下
	會計應用領域	國際會計專題研討		下
		企業永續與 ESG 專題研討		下
		會計專題研討		下
		金融專業會計		上
必修	論文研究課程	商學研究專題(一)		上
		商學研究專題(二)		下
		商學研究專題(三)		上
		商學研究專題(四)		下
		論文		

註 1：論文研究課程為二、三年級課程，一年級同學不得修課。

註 2：此領域必修課程至少 10 科，選修課程至少 2 科。